

编号：15 号

枣庄市生态环境局
主要污染物排污权确认书
(试行)
公示版

出让指标名称：颗粒物（10 吨）

申请单位：枣庄市生态环境质量服务中心

确认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7 日

确认单位：枣庄市生态环境局

出让指标 名称	颗粒物		
申请单位	枣庄市生态环境质量服务中心		
法人代表	官文哲	联系人	倪士通
联系电话	3319065	行业代码及类别	公共管理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- 国家机构
生产经营 场所地址	枣庄市新城区和諧路 568 号		
出让内容	出让指标	现有有偿获得排 污权量（吨/年）	申请出让量（吨/ 年）
	颗粒物	/	10
出让指标来源确认			
指标来源			
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#、2#熟料生产线拆除项目			

市生态环境部门意见：

根据《关于收回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#、2#熟料生产线无偿取得颗粒物排污权的通知》，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#、2#熟料生产线拆除剩余可回收排污权指标已纳入政府储备，同意从市级储备中出让颗粒物 10 t/a。



